|  |
| --- |
| **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戶外教育活動申請表****□一般課程活動【教務處】 □班會活動【學務處】** |
| 活動名稱\* |  |
| 申請單位/人\* |  | 人數\* | 學生： 人，老師： 人 |
| 實施類別\* | □課程名稱： □班級活動 | 申請人電話\* |  |
| 活動時間\* |  | 活動地點\*與同意書 | □校內校外：□本市 □外縣市： 同意書:□已交齊 □尚缺 張，後補 |
| 夜宿\* | □有 天□無 | 交通方式\* | □**自行**前往 □步行 □承租車輛(依規定辦理)□大眾運輸： □其他： |
| 行政單位支援事項(無須協調事項，請自行劃掉) | 公 文：□無  □ 請協助發文；發文單位： 時間  |
| 租 車：□無 □ 請庶務組協助租車 ： 出發 ： 返校 |
| 營養午餐：□無 □ 取消 □用餐 |
| 借用器材：□無 □醫藥箱 □其他： |
| 對方聯絡人 |  | 聯絡電話（手機） |
| 帶隊老師\* |  | 聯絡電話（手機）\* |
| 會簽 | 教務處 | 學務處 | 總務處 | 校長 |
| (不須會辦單位之欄位請自行劃掉) | 實研組教學組處室主管 | 衛生組訓育組生輔組\*處室主管\* | 庶務組總務處主管 |  |
| 注意事項 | 1. 校內活動請於**一週前**提出，校外則需**二週前**提出申請。
2. 外縣市、過夜、中高風險活動，請加保旅平險，若無法保旅平險亦可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，並於活動前檢附保險證明；低風險活動，若無另行加保，請於家長同意書上告知。
3. 租用遊覽車，請依〈[學校辦理校外教學活動租用車輛應行注意事項](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/LawContent.aspx?id=GL000696)〉辦理，車齡須為10年內車且應取得「交通部公路局遊覽車動態資訊管理系統」連結及帳號、密碼。
4. 若有夜宿，住宿地址、聯繫資訊請於企劃書內註明。
5. **戶外教育活動皆需會辦生輔組依活動性質進行校安通報**。
6. 遞送申請表時：須依實際狀況備妥(1)活動企劃書(附件二)；(2)家長同意書(附件三)；文件檢核表(附件四)；車輛安全檢核項目表(附件五)(6) 遊覽車契約、車籍資料
 |